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部分科研项目经费

试点“包干制”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项目类别 |  | | |
| 项目批准号 |  | 项目执行期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所在学院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**本人在此郑重承诺：**  严格遵守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》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、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改革完善江苏省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《江苏省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》等文件规定，承诺尊重科研规律，弘扬科学家精神，遵守科研伦理道德、科研诚信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，按照科研项目绩效目标和任务书认真开展科学研究工作；承诺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的支出，不截留、挪用、侵占和虚假套取，不用于与科学研究无关的支出等；承诺经费使用符合国家、地方和学校的相关规定。如有违反，接受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。  **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**：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学院意见及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**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

**注：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交科技处、财务处**。